

证券代码：835808

证券简称：星成电子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雪松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刘雪松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发挥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为中低风险、安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国债、国债逆回购、企业债券等产品；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投资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202,486.33 元，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 7.500000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为现金分红，不涉及股本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宁波星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